

必修科目表

115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實施

必修類別	科目名稱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備註
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
通識科目	國文	4	2	2							五選一課程
	外文：閱讀與聽講(一)	3	1.5	1.5							
	外文：閱讀與聽講(二)	3			1.5	1.5					
	跨域專長	12			6	6					
	人文學科領域	4	4	4	2						
	社會科學領域	2									
	自然科學與數學領域	4									
共同科目	體育	0	0	0	0	0	0				
	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	0	0								
通識及共同必修學分合計		32	7.5	7.5	9.5	7.5					
院必修	(F023)先秦典籍導讀	4					2	2			
專業必修科目	(0008)哲學概論	2	2								
	(E408)基本邏輯	2	2								
	(E679)西洋哲學史(一)	2		2							
	(E681)中國哲學史(一)	2		2							
	(J187)中國通史(一)	2	2								
	(J189)世界通史(一)	2		2							
	(1206)史學導論	2	2								
	(J176)臺灣通史	2		2							
	(E680)西洋哲學史(二)	2			2						
	(E682)中國哲學史(二)	2			2						
	(0007)倫理學	2				2					
	(J188)中國通史(二)	2			2						
	(J190)世界通史(二)	2				2					
	(1213)史學方法	2			2						
	(1242)知識論	2					2				
	(1241)形上學	2						2			
	(1209)中國史學史	2					2				
(1234)西洋史學史	2						2				
專業必修學分合計		40	8	8	8	4	6	6			
必修學分總計		72	15.5	15.5	17.5	11.5	6	6			
最低畢業學分數		128學分									
其他修業規定：											
全球競爭力檢定	通過全球競爭力檢定，依本校「大學部學生全球競爭力檢定實施辦法」辦理，詳細資訊請參考教務組網頁。 https://reg.pccu.edu.tw/										
倫理課程	參與「職業倫理」、「中華文化專題」，依本校「職業倫理教育實施要點」及「中華文化專題講座實施要點」辦理，詳細資訊請參考綜合業務組網頁。 https://cur.pccu.edu.tw/										
全人學習護照	參與全人學習護照各項學習活動達認證標準，依本校「全人學習護照實施辦法」辦理，詳細資訊請參考課外活動組網頁。 https://activity.pccu.edu.tw/										